

明清时期的山西代州冯氏*

——以《代州冯氏族谱》为中心

王霞蔚

(南开大学 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 天津 300071)

摘要: 本文以民国时期的山西《代州冯氏族谱》为中心, 考察代州冯氏的发展历史以及宗族建设的情况, 分析该家族得以兴盛的原因。笔者认为, 代州冯氏在明中期作为军户由山东寿光迁居山西代州, 后由经营盐业积累了大量财富, 为族人进行科举考试奠定了物质基础。代州冯氏从第四世开始兴起, 科甲蝉联, 成为代州望族。兴盛之后的冯氏族人进行续修族谱等宗族建设活动, 提升冯氏宗族在当地的地位与影响力。此外, 每逢朝代更替的变革时期, 该宗族都能够迅速、主动地向新政权靠拢, 使冯氏宗族得以绵延四百余年仍然名人辈出。不过, 从总体上来看, 冯氏宗族的物质设施不是非常完备, 祭田很少, 但是在族人的日常生活中, 宗族观念也有相当的表现, 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北方宗族的某些特点。

关键词: 明清时期; 代州冯氏; 族谱

中图分类号: K2 **文献标识码:** A

族谱对我们研究宗族史具有重要的文献价值。近年来, 学术界利用族谱资料来研究明清宗族已经取得了不少成果。但是从地域的角度来看, 主要集中在南方地区, 北方宗族研究还比较少, 比如常建华对于洪洞韩氏、晋氏的研究^①, 赵世瑜对于阳城陈氏的研究^②, 邓庆平对于寿阳祁氏的研究^③等。具体到山西代州的宗族研究, 则有韩朝建的《边塞与宗族——宋金以降代州的权势变动和文化认同》^④。笔者近日阅读《代州冯氏族谱》及一些相关文献, 试图以代州冯氏宗族作为研究对象, 进行个案分析, 希望能够发现北方宗族的某些特点。

一、代州冯氏的发展史与族谱的修纂

代州在明清时期, 下属三县: 繁峙、五台、崞县。冯氏宗族位于代州州治所在地, 即今天的山西代县。代县位于山西省东北部, 北面是恒山余脉, 南面是五台山麓, 滹沱河水由东向西横穿全境。全县土地由山地、丘陵和河谷盆地盘结而成。代县是雁门关所在地, 因此在中国古代是北境著名的军事重镇, 也是南北贸易和文化交流的重要商埠,

* 项目来源: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基金资助项目, 名称为“宋以后宗族形态的演进与社会变迁”, 编号 06JJD840008。

^① 常建华:《明清时期的山西洪洞韩氏——以洪洞韩氏家谱为中心》,《安徽史学》,2006年01期;
《明清時代における華北地域の宗族の組織化について——山西洪洞晉氏を例として》,大阪市立大學,《東洋史論叢》第15號,2006年11月。

^② 赵世瑜:《社会动荡与地方士绅——以明末清初的山西阳城陈氏为例》,《清史研究》1999年第2期。

^③ 邓庆平:《名宦、宗族与地方权威的塑造——以山西寿阳祁氏为中心》,《清史研究》,2005年02期。

^④ 韩朝建:《边塞与宗族——宋金以降代州的权势变动和文化认同》,北京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7年。

历为州、郡、道行政治所和军政治所。代县历史悠久，在春秋时属晋，战国时属赵，秦立广武县，三国时为雁门郡治。隋开皇五年雁门郡改称代州。明洪武二年始改代州为代县，清雍正二年升为直隶州，属山西省政司。民国元年又改代州为代县。

笔者研究代州冯氏宗族，主要的资料来源是《代州冯氏族谱》。该谱为民国 22 年（1933）冯曦、冯鹏翥所修，共四卷。卷前为凡例，之后是族谱旧序、世系图、世系表、世谱表、家训、志传、世德、科名、学位、职官、选举、著作、茔墓、建置、规约等内容，体例完备，史料翔实，是该宗族最完备的一部族谱。下面就对冯氏宗族的发展史等问题进行一下探讨。

1. 冯氏宗族的兴起

民国的《代州冯氏族谱》保留有许多之前所修族谱的序言，从这些序言里我们知道，代州冯氏原为山东寿光人，明成化（1465—1487）中期以军户迁代州。该族谱就以始迁祖冯盛为第一世，至民国续谱时已历四百多年，子孙繁衍十八世。代州冯氏族谱的起源很早，在原地山东寿光就有家谱。据该谱卷一，作于嘉庆十年（1805）的《代州部后冯氏家谱说》中说，冯氏族人曾经见过山东寿光家谱：“先人尝见寿光旧谱云，冯氏之在寿光，宋以前不可考，宋时为评事者六人，历元明两代累叶光昌。”可见，冯氏家族至少从宋代开始即在山东寿光居住，在当地生活很久。冯氏到明初成为军户，到冯盛时，因为清勾补役，迁来代州：

冯氏之先为山东寿光县纪台社人，明初讳有才者以三户垛振武籍。有才生能，能生强，强生通，通生增，增生盛，是为隆菴君。值一户张道儿军丁绝，成化间以清勾补役始迁代，是为代州冯氏。^①

笔者分析，冯氏族谱的产生应该与冯家是军户有关，一般而言，明朝的军户多有族谱，便于政府查核，分派军役，因此冯氏宗族很早就具有修谱的传统。但就笔者翻检，代州冯氏家谱对于承袭军职等事情几乎没有记载，与一般民户无异，虽有族人当武官，但更多的是从事农业、商业，或者业儒，参与科举考试。

乾隆四十九年（1784 年）所修的《直隶代州志》中有对于冯氏始迁祖冯盛的记载：

冯盛，成化时人，家甚贫。早起拾金一囊，置诸篋，密访遗金者，踰年始至。盛详加询问，物色皆符，因启篋畀之，原数二百，毫厘不爽。客顾解半酌之，固却不受。厥后子孙显贵，累叶簪缨，人以为厚德之报云。^②

由上文可见，冯盛迁代之时，家境贫寒，他拾金不昧的故事也许是因为他显贵的后人，才得以书于史志。冯盛生有二子：时、运，为第二世；冯时生天福、天禄，为第三世。冯天禄是冯氏宗族的关键人物，因为他的后代非常兴盛，民国《代州冯氏族谱》所记载的人物基本都出自冯天禄这一支派。在《寿山公墓志铭》^③中有对他的记载：“乡进士恩之考也，生而质慤，孝友夙成，逮长，从祖父贸迁秦、梁间。”可见，冯氏从始迁祖冯盛开始，在军户的身份之外，还经营商业，远赴陕西等地做买卖。冯家到第三世冯天禄时，还没有科举人才。但是当他经商有一定积蓄后，即进行教育投资：“训子业儒，多方启迪，隆师亲友，供意备至。”冯天禄生有四子，忠、恩、惠、愈，“皆贤而有干才”^④。下面我们就将这些人物作一下介绍。

^① 冯廷正：《道后冯氏先世世袭图小序》，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 1。

^② （清）吴重光：《直隶代州志》卷 4，《人物》，第 73 页。

^③ 胡来贡：《寿山公墓志铭》，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 2，志传上。按，寿山公即冯天禄。

^④ 张崇礼：《明庚子亚元，熙宇冯君暨配崔孺人合葬墓志》，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 2，志传上。

冯天禄长子冯忠，字汝锡，号金泉，生于明嘉靖十六年（1537），少时父使业贾，“挟貲治鹺于扬”^①，“总南北鹺事四十余年”，资本积累颇丰。冯忠本人很有宗族观念，“弱冠慨俗习多乖戾，遂立誓兄弟同居，不蓄私藏，死生以之，至今四十余年，人无间言，世称其难。”^②他坚持与兄弟同居，盈利与诸弟平分：“初挟貲颇微，后数盈万，悉与诸弟均，不以己之经营自私也。”^③他对父母也极为孝顺：“维扬去代三千余里，凡鲟鲜物产必遣使驰献于两尊人，度其至，方敢尝，不敢先于亲也。”冯忠弟冯愈早卒，其子冯明期才十二岁，“或讽使析箸，公弗许，曰：‘是藐焉，孤安知家人产非余代息之，而谁复倚焉’”抚养明期成人，得中万历庚子（1600）乡试第二名。后来，明期生如京，如京生云骧、云驊，皆为大官，成为冯氏最兴盛的一支：“道后冯氏”，对此，冯忠功不可没。冯忠对族人也经常周济：“待宗族人最厚，每周衣食处。”冯忠长子仕期，虽曾做过廩膳生员，但是仍然继承父业，经营盐业：“子仕期贾淮北起家，今称富人矣”^④冯忠四子冯宾期，工词翰，喜交游，由江都籍谒选授河东盐运副使，也很有宗族观念：“公之懿德，爱人无问亲疏，然必自亲亲始，六亲之及又以本宗为先。其同母弟而遇公三岁失怙，公抚训成名，至四十而卒，无出，公一子为嗣，二十载抚孀妇，使无戚容，亦人之所难也。”而且，冯宾期还推己及人，为了别的大宗族得以维持，甚至不惜牺牲自己的利益：“淮阳朱氏世昌兄弟共居，欲售产偿公千金之债，公弗忍离析，乃出券焚之，朱氏感泣，刊传久传。今其子姓颇饶，犹居此宅也。又休邑有程氏，肇圣者称素封家，领公貲数千金，五载负子母无算。公听其消除，弗与之较，率口程姓者三千余人，均服其义，咸送及舟次，弗忍别也。”^⑤从冯宾期的这些义举中，我们也可以看出当时的冯氏家族，是相当富有的。冯家历代经商，又同居共爨，家产颇丰：“而家大饶益，遂以貲雄一郡。”^⑥冯氏主要经营盐业，这应该与明代实行的开中法有关^⑦。明代实行开中制，商人纳粮中盐。后来，纳粮中盐改为折色制后，像冯忠这样的一些商人又从边商转为内商，寄籍扬州，成为望族。冯家通过贩盐，发家致富，这就为冯氏族人读书中举奠定了雄厚的物质基础。

万历二十八年（1600），冯忠卒于扬州，临终时“谕诸子以江淮俗靡，必归吾骸于先茔之侧。若辈仍回晋地做编氓，斯久长计也。”^⑧表达了自己落叶归根的愿望。然而当冯忠的儿子们把他安葬代州后，由于冯忠在扬州继娶的妻子石夫人反对，冯忠的后代留在了扬州，“子孙无居代者”^⑨，与代州冯氏家族慢慢少了联系。虽然如此，由于冯忠对家族的重大贡献，代州冯氏宗族仍然对他长久地纪念，民国的族谱中仍然保留有冯忠所作的长篇累牍的家训。冯忠的家训分为冯氏遗训初编，33则；冯氏遗训次编，63则。两部分合计96则，内容非常丰富，文字浅近易明，有家传、睦族、念亲、追远、吊问、至亲等和睦宗族的条目；有公非、勿附、交游、宴会等交友之道；有知过、诚信、孩心、平易等道德方面的教导；有仆用、服饰、葛裘、饮戒等生活方式的规劝；也有勿怒、勿急、让人、施于等性格教化的内容。家训前面有万历时曾任山西布政司，分管冀南道布政司左参政阎调羹所作的序言。家训后面，是冯氏族人所作跋文，数量多达十余篇。冯

^① 汪宗友：《明诰诰赠奉直大夫，河南开封府陈州知州金泉冯公私谥孝介先生暨元配李宜人合葬墓表》，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② 沈光祚：《金泉公暨配李孺人墓志铭》，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③ 汪宗友：《明诰诰赠奉直大夫，河南开封府陈州知州金泉冯公私谥孝介先生暨元配李宜人合葬墓表》，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④ 沈光祚：《金泉公暨配李孺人墓志铭》，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⑤ 《心见公传》（转引自光绪八年刻本《代州志》），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⑥ 张崇礼：《明庚子亚元，熙宇冯君暨配崔孺人合葬墓志》，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⑦ 参考韩朝建：《边塞与宗族——宋金以降代州的权势变动和文化认同》，北京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7年，第35、36页。

^⑧ 汪宗友：《明诰诰赠奉直大夫，河南开封府陈州知州金泉冯公私谥孝介先生暨元配李宜人合葬墓表》，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⑨ 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1，《世谱表》第2页，“冯忠”条。

忠的大弟弟，昌黎知县冯恩称，其兄所作家训来自于他们的父亲，而又有所创新与发展：“先大人故尝以此诫子弟，吾兄更旁搜模仿，于吃紧处揭出分为伯十余章”，二弟冯惠称：“传家足矣”。其侄冯明期也说：“吾世世子孙勿忘勿替云。”冯忠的家训成为代州冯氏的传家祖训，世世保留在族谱中，而家训作为一种秩序、规矩，有助于规范家族成员的行为，形成良好的家风，对宗族的影响相当深远。总之，发家后的冯忠坚持同居共爨，抚养兄弟的遗孤，制定家训，对冯氏宗族的建设所作出了很大贡献。

冯天禄的第二子冯恩，明万历癸酉（1573）科举人，曾任昌黎县令，卒后祀名宦。是代州冯氏第一个科举及第的人。因此，他在冯氏宗族的地位也相当重要，冯家许多人的传记中都有所表述，比如“吾冯氏之家兴于金泉公而振自昌黎公”^①，“冯氏以经术显也，自昌黎尹文泉公。”^②“冯氏自青州徙雁门，历三世而始以文章显，盖自名宦公始也。”^③冯天禄第三子冯惠，中明万历癸酉科武举，授振武卫指挥僉事，并特加授明威将军^④；四子冯愈虽累试不售，且早卒，但其子冯明期得中万历庚子科亚元，也为冯愈这一支光大了门楣。

总体来看，代州冯氏兴起较快，在第四代的时候已经出现科举人才与官宦，这就成为代州冯氏兴盛的起点。到了第五世冯明期时，代州冯氏的社会地位已经很高，这也可以从冯氏族人多与名门望族结亲的现象反映出来。比如冯明期，“初娶京山侯崔元侄孙女，生一女，适进士孙传庭。继娶王司徒乾亨女，生男女各一。男即如京，娶定襄傅少宗伯新德女，女适杨进士鼎枢男仲芳，一时姻党戚里盖皆称望族云。”^⑤代州冯氏通过与大族联姻来建立广泛的社会关系网络，促进了该宗族整体实力的发展。

2. 冯氏宗族的发展

代州冯氏从明朝后期兴起之后，开始有人步入仕途，受到明廷的恩惠。明朝末年，冯明期的女婿孙传庭为了明朝的江山社稷，在潼关与李自成的军队大战，战死疆场，尸首无存^⑥。但是当明清易代之际，冯氏家族不仅不以明遗民的姿态自居，而是主动向新兴的王朝靠拢，积极参加科举考试，因此冯氏家族又获得了新的发展机会。比如冯右京，他的祖父冯惠为明代州振武卫的指挥僉事，父亲冯亨期为江南镇江府经历，他本人在明末科举考试中“屡困场屋”，清朝定鼎以后，“以亲老家贫，将求禄仕。”终于考中进士，并且“殿试以本省第一人选授庶常”^⑦，后出任山东巡按。又如冯之京，顺治十一年（1654年），以恩拔贡，他对别人说：“此进身致用之阶耳。士苟实大声宏，本朝廷慎重名器之心存，学者谨饬廉隅之志安在不可以有为也哉？”^⑧充分表现了他对新王朝的认同。

顺治五年年底，大同总兵姜瓖发动叛乱，后来，代州的前明副将刘迁起兵响应。^⑨在此次变乱中，代州冯氏成为守卫州城的中坚力量。其中，冯氏族人冯配京守卫雁门关水

^①（清）冯勤：《代州部后冯氏家谱说》，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1。按，金泉公即冯忠，昌黎公即冯恩。

^②（明）张凤翼：《贡士冯君墓表》，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按，“文泉公”即冯恩。

^③王维珍：《皇清敕授文林郎，江西抚州府乐安县知县冯公白石先生暨配孺人张氏合葬墓表》，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④冯峻：《明威将军玉泉公小传》，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⑤张崇礼：《明庚子亚元，熙宇冯君暨配崔孺人合葬墓志》，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⑥（清）俞廉三：《代州志》，光绪八年（1882）刻本，卷七，《艺文志》，第28页。

^⑦冯溥：《皇清朝议大夫，湖广布政使司参议，分守荆西兵备道，前山东道监察御史内翰林国史院庶吉士恒山冯公暨元配恭人魏氏墓表》，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⑧王维珍：《皇清敕授文林郎，江西抚州府乐安县知县冯公白石先生暨配孺人张氏合葬墓表》，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⑨参考韩朝建：《边塞与宗族——宋金以降代州的权势变动和文化认同》，北京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7年，第46—53页。

峪堡，兵败被俘后宁死不降，壮烈牺牲。他的堂兄弟冯如京为其撰《冯配京死节传》，纪念他对于代州以及冯氏宗族的功绩：

冯配京者，晋之雁门人也，为人伉爽多材武，善骑射。少习帖括不成，弃而习韬铃家业，以豪侠自任。……是时余孽未殄，萑符多寇，在处堪虞。配京以军功授小石防守，一时倚而保障焉。后我世祖章皇帝之六载，逆壤起于云中，人心惶惶，伏莽者相继而作。代有刘迁者亦聚众以应。雁门兵备使许可用使配京与防守戈节共守雁关水峪堡。……会食尽，堡人将开门降，配京啮指出血，慷慨告人曰：“诸君尽朝廷赤子，如力不支当与城俱碎，岂可为贼虏耶？”闻者尽感激泣下。后数日，堡城陷，贼入，配京与节俱见执。贼得配京，大喜，私相计曰：“彼冯氏大族也，且守代城以捍我者尽若族之力。我若胁之使呼城，令彼内相疑，则吾事济矣。”因率众迫之，且教之言曰：“若之城下，当告若族云，刘将军提三尺剑，举义兵，将以号令天下，区区小城，何必死拒我也？苟降，富贵与冯氏共；否则，屠矣。尔其如吾言以告之，不然，必膏尔斧耜。”配京佯应之曰：“诺。”次日晨至城下，贼以刃临其颈，逼之言。配京指守陴者大呼曰：“天兵且至，刘贼如孤雏腐鼠耳，且贼俱乌合众，无能为也。我食君之禄，义不屈贼，杀我，我得死所矣。诸君其悉力守，无以我故怀二心。”贼怒杀之。戈节亦不屈死。后数日，我兵至，斩贼释囚，代人安堵。兵备使伤其为国事死，言其状于执政大臣，屡加旌表以报之。^①

刘迁让冯配京向城上喊话劝降，是因为坚守代州城的关键人物就是冯配京的亲叔叔冯亨期。关于冯亨期保卫代州城的事迹，《直隶代州志》里有所记载：

冯亨期，字五美，以监生授镇江府经历，幼丧父，迨壮，议析箸，裁取十之三。姜逆之乱，州人刘迁谋袭城，奸匪将为内应。亨期知之，密白当事，为画城守方略。贼夜至，以有备，不敢动。既知谋出亨期，集众数万设长围，而杀其犹子于城下。亨期捐家资，募死士，乞援云中，三遣乃达，城获全。^②

冯亨期的父亲，冯配京的祖父，就是明朝代州振武卫的指挥僉事冯惠。他们祖孙三代都为保卫代州作出了重要贡献。冯如京在《冯配京死节传》中分析冯配京为什么宁死不降，除了为新兴的清王朝尽忠外，保全冯氏宗族也是一个重要原因：“而必确然不呼者，盖恐呼之而倘为开则吾陷吾城也，呼之而倘为动则吾殃吾族也，呼之而倘为惧则吾乱吾邦也，呼之而倘为从则吾导吾族于不义也，惟以身可戮，节不可污，义可殉，言不可屈，一死以许代城。”冯配京为了代州城的安全，献出了自己的生命，也保全了自己的宗族。而冯亨期则舍小家为大家，置侄儿的生命于不顾，捐家资，募死士，三次派人去大同乞援，终于使代州之围得以解除。叔侄二人都是平定刘迁之乱的功臣。从这个事例中我们也可以看出，在社会动荡的形势下，宗族组织在参与地方防卫事务，维护一方安全中所发挥的重要作用。

刘迁之乱平定后，代州冯氏进入了迅速发展时期。子孙繁衍，分支渐多，族人多以科举求仕为业，文化兴盛，人才辈出。同时，各个分支都积极进行兴修族谱等宗族建构活动，宗族组织进一步强化。关于代州冯氏分支、迁徙以及历次修谱的较为详细的记载如下：

谨案：代州冯氏始祖隆菴君明成化间自山东寿光县纪台社三户垛迁代，随即立谱存家。六世秋水公及子訥生、懿生都赉续不少懈，抄本今犹存代州道后冯氏西宅。明末清初时也，代州冯氏世居城内冯家街。四世金泉讳忠公迁居扬州，是为扬州代冯氏。明万历年间五世熙宇讳明期公卜居雁平兵备道署后，是为道后冯氏。清顺治间，七世青埜讳云

^① 冯如京撰：《冯配京死节传》，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② （清）吴重光：《直隶代州志》卷4，《人物》，第43页。

奏公卜居雁平兵备道署前，是为道前冯氏。八世伯麟讳庆衍公卜居户部分司署后，是为部后冯氏。其他远迁者详流寓表，不赘述。自兹以还，子孙各立分谱，不相统属。道后世谱梓印于十一世秋山讳廷正公，清乾隆时也。道前世谱大成于十三世季修，讳揆文公，清宣统时也。部后世谱大成于十三世懋斋，讳勳公，清嘉庆时也。光绪末，十三世淮三，讳志洲公始复从事总谱工作，惟仅及代州本籍世系、科名、职官，未成捐馆。民国初十三世季修公与十六世先兄紫雯更继起作大规模之努力，亲抄各莹碑文，广询各处流寓，方渐次得到部后西旺中□□各分谱志传与家藏道前抄本世谱，道后印本世谱、志传及一切关系文字分门别类，考校汇录，四载经营，终食无违。^①

结合以上材料，我们把冯氏四大分支列表如下：

序号	时间	世次	迁徙人	迁居地	名称
1	明万历年间	四世	冯忠	扬州	扬州代冯氏
2	明万历年间	五世	冯明期	代州雁平兵备道署后	道后冯氏
3	清顺治年间	七世	冯云奏	代州雁平兵备道署前	道前冯氏
4	清康熙年间	八世	冯庆衍	代州户部分司署后	部后冯氏

关于该族族谱的历次修纂，结合嘉庆十年的《代州部后冯氏家谱说》中的材料可知，冯氏家族由于分支渐多，各个分支虽然曾经多次修谱，但是都不相统属。光绪末年开纂修总谱，经过冯揆文、冯峻等人的努力，一直到民国 22 年，才由十六世冯曦最终完成，基本上完整地记述了迁代之后的家族历史。现将代州冯氏规模较大的五部族谱列表如下：

序号	名称	时间	作者	所修世次的数量	备注
1	冯氏族谱	顺治十八年	冯云骧	七世	钞谱，冯云骧奉其父冯如京之命所作。
2	代州道后冯氏世谱	乾隆年间	冯廷正	十一世	梓印
3	代州部后冯氏家谱	嘉庆年间	冯勳	十三世	
4	道前世谱	宣统年间	冯揆文	十三世	

^① 冯曦为《江瀚代州冯氏族谱序》文后的按语，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 1。

5	代州冯氏族谱	民国 22 年	冯曦、冯鹏翥	十八世	冯氏总谱
---	--------	---------	--------	-----	------

如前文所述，在代州冯氏四大支派中，扬州代冯氏后来与代州冯氏联系很少，仅就留在代州的三大支派而言，道后冯氏是最为兴盛的一支。道后冯氏在清前期和中期，曾经修过两部重要的族谱：一部是顺治年间冯云骧所修的《冯氏族谱》，另一部是乾隆年间冯廷正所修的《代州道后冯氏世谱》，都是民国总谱重要的参考文献。民国谱中保留有这两部谱的谱序，我们可以对它们有一些了解。比如在冯如京所作的《冯氏族谱序》中，可以看到，冯氏宗族的修谱思想，也是为了敬宗收族，防止族人忘本。冯如京曾作过广东左布政使、江南右布政使，是冯氏宗族的重要人物，他曾命长子冯云骧（字讷生，曾任户部主事员外郎）编修族谱。顺治十八年，族谱修成，冯云骧为该谱作序，记载了乃父冯如京对他的谆谆告诫：

大人命云骧录族谱，毕而谓之曰：“敬哉，小子识之。先王之制礼也，一本九族，疏疏而亲亲，名分之守，爱敬之实，冠婚丧祭之等，仪章度数之节，有本有文焉。而道未重于尊祖，尊祖故敬宗，敬宗故合族。余家迁雁门七世，仅获支庶三四十人，而子孙散处，问其系派，有茫然不能举者。无他，诗书之泽衰而宗法未修故也。昔明伦体道之贤率能抗举宗法以训定其子弟，有先王遗风。若万石君以谨愿著，柳公绰以严重显，范文正公之义宅宗田均足法，后世笃恩礼焉。至宗法坏而蔑本支为路人，愚者不训，贫者不恤，甚而兄弟不相容，姑妇反唇相稽。甚哉，民德之衰也。故世有千斤饰屋，百金饰马而族人则贫窶转徙，视其颠连而不为之所或稍稍周恤则德色甚他人焉。其于朋友道路不靳酒醴衣裳之赐，慷慨让财以博高名，而兄弟不共居，分产锱铢无遗，算权子母，刻核尤严切，一命之荣则又施施然骄其族中长老，反不若遇他人之谦恭有礼也。呜呼，甚哉。故曰身修而后家齐，又曰亲亲而仁民，则斯谱也，谨而循之，庄敬仁肃之心生，尊祖敬宗合族之礼备矣。”

从这段话中我们看到，冯氏自迁徙代州以来，一直到第七世，宗族规模仍然很小，仅有三、四十个族人，并且散处各方，对宗族系派已不甚明了。冯如京分析原因，是由于诗书传家的门风有所衰落并且未修宗法，因此他深感修谱的必要，责成其子纂修族谱，希望通过纂修家谱来达到整合宗族的目标。

并且，我们也可以看到，冯云骧所修的族谱，讲究信实，并不攀附冯氏名人。冯云骧在《谱序》中说：“按冯氏，周文王十五子毕公高之后毕万封魏，食采冯城，因氏焉，嗣是代有显者，然余不敢称引之远附也。”而冯如京对该谱的评价也是“摛文取质，称事必信，系传昭然，惟克慎乎宗法。”北方族谱记载祖先，一般都比较真实，并不像有些南方族谱那样一味远附古代名人，代州冯氏族谱也具有这样的特点。

乾隆五十二年（1787），冯廷正（字右书，曾任安徽布政司经历）修《代州道后冯氏世谱》，纂修的原因也是为了增强宗族组织性，密切族人的联系。冯廷正在《道后冯氏世谱缘起》中写道：“族人或薄宦远方，贫不能归，侨寄南北者有之。五服之亲至不相识，谱系之作诚不可缓矣。”姚鼐曾为该谱作《代州道后冯氏世谱序》。当时姚鼐与代州冯氏族人冯廷丞、冯廷正、冯汝咨都有交往，曾对冯氏家谱的修纂做过指导，强调谱宜简略：“右书示余所藏海内名人为其先世作传志之文数十篇，信乎其世济为君子也。今与右书、汝咨论近世人作谱，文繁而非法。夫谱欲简要而卷册少，俾子孙百世流转，海内易携以行，其体当略如古世表之法。因略与分别所宜载与不者，右书、汝咨以为善。后余别去，次年再见之怀宁，则右书、汝咨已如余论作道后冯氏谱成书矣。”并且，姚鼐对于代州冯氏族谱只记载可考祖先的做法也深表赞赏：“冯氏古多伟人矣，而今谱首于明时者缺所不闻，以为信也。”还说，“余又欲用是谱之体为世作谱者式。”另外，《代州道后冯氏世谱》

纂修时，修谱人冯廷正与大学者章学诚也过从甚密，曾向他请教过修谱方法^①。因此，冯廷正所修族谱质量很高，不仅姚鼐说要把该谱当作世人修谱的范式，冯氏家族此后修谱也有所遵循，对宗族具有重要意义。民国谱卷三中冯氏后人冯峻所撰《秋山公事略》就讲：“（冯廷正）极为桐城姚惜抱，会稽章实斋两先生所器重。其关系于冯氏者，世谱一书，尤为重要。盖自公以前，冯氏族谱屡修屡散，自公世谱成，后世子孙始得永有遵循，庚续不坠也。”总之，乾隆以后，冯氏族谱已经相当完备，宗族组织进一步强化。

3. 冯氏宗族的衰落与复兴

1853年，太平天国起义的烽火波及山西，代州冯氏再次充当了保卫代州城的角色。当时，冯氏第十三世冯嘉诏（1814—1885），曾为潞城县训导，虽属文职，但是“遇事不欲引身局外”，积极参与保卫代州的活动：

自癸丑粤逆大股窜晋南，平阳诸属邑横被杀掠，枕尸满野，烽火达于雁门。地方官集绅耆以商防御。异时峨冠矩步，敢为高论者皆齿震击噤，不出一语。君公车甫返，独慷慨建议厉器械，庀餉糈，扼关保险，画城分守，相地立团防，官民之心颇恃以少安。^②

但是这一时期的代州冯氏宗族，实际正在逐渐衰落。清朝道光、咸丰以后，冯氏许多族人因为贫困，不能完成学业，被迫去经商，甚至冯氏故宅、莹地都被族人卖掉换钱。好在冯氏宗族并未就此彻底没落，而是出现了衰而复盛的现象。其中的关键人物就是十三世冯揆文（1851—1922）。

冯揆文，字季修，15岁即因家贫辍学，到北京经商：“先生雁门右族，书香奕世，际家道中落，不能卒儒业，年十五贾京师。”长期在外经商使他眼界开阔，思想开明，与京城的士大夫交游广泛。冯揆文晚年，积极致力于宗族建设：“光绪末，学校议兴，先生慨然悉其资立冯氏小学校，冯氏诸俊秀复兴于学，先生力焉。”创办学校促进了冯氏族人文化水平的提高，也为他们提供了读书求仕的机会。另外，他还规划开辟了代州城西北荒芜的废园数十亩，并且“兼觉察某姓盗卖冯氏莹地，追理之，岁得息百余缗，一以充莹祠祭扫之用。尤措意营缮，凡竖祖莹若干碑，新街坊若干座。郡城自侵敝后，气象凋旷，迄今巍焕中衢，悉冯氏坊也。冯氏前三百年而盛，近四十年而衰，衰而复盛，惟先生是赖。”^③光绪三、四年（1877—1878），山西大旱，史称“丁戊奇荒”、又称“光绪大浸”，代州亦不能幸免^④，冯氏宗族能在大灾之后进行买回祖莹、按时祭祀、营缮牌坊等宗族建设活动，可以看出冯揆文等人当时具有相当雄厚的经济实力。

当初，冯氏宗族文化事业的兴起就是靠冯氏先人：冯盛、冯天禄、冯忠等人历代经商积累的财富作为基础，而此时衰落后的复兴则又是靠冯揆文等人经商所得的丰厚财富，维持这个庞大宗族的气派与体面。可见，冯氏族人由商到文，又由文到商，都是他们顺应时势的正确选择，走的是“儒贾传家”的道路^⑤。商业上的成功，对于冯氏宗族的持续发展，起了重大作用。

到辛亥革命时期，冯氏家族又迅速投靠了新的政权，促进了冯氏家族的进一步复兴。十六世冯峻在宣统二年（1910）被选为咨议局议员，既又选为州议会副议长，旋代议长

^① 章学诚：《冯瑶巽别传》，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② 杨深秀：《翰林院待诏冯君研卿家传》，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3，志传中。

^③ 张友桐：《例授征仕郎，候选府经历，季修冯先生墓表》，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3，志传补遗。

^④ 行龙主编：《近代山西社会研究——走向田野与社会》，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02年，第112，113页。

^⑤ 丁钢主编：《近世中国经济生活与宗族教育》，上海教育出版社，1996年，第53页。

职权。他曾在辛亥革命后，为革命军和平取得代州，并保护代州遗老们的安全，积极奔走：“辛亥，晋军起义，北上一支为驻代北镇骑兵所阻，势成水火，人心惶惶。先生为请于民军曰：‘但能晓谕镇兵使反正者，幸，勿急战。’及民军既下代州，召先生出而安民，有疑州牧某原主拒战者，将置之法。先生复为之力争曰：‘今欲维持地方秩序，非某牧出不可。’民军从之，地方赖以安辑。”^① 因此，冯氏宗族在新兴的政权中很快取得了职位，获得了在地方上分享权力的机会。民国时期《代州冯氏族谱》的纂修者冯曦就是绥远建设厅厅长，冯鹏翥为国民军第九军军长。代州冯氏每逢改朝换代的关头，都能顺应时势，主动与新朝合作，使家族获得新的发展机会。同时我们也可以看到，从顺治年间抵御刘迁之乱丧生的冯配京，到太平天国起义时期为代州谋划防御的冯嘉诏，到辛亥革命时期为革命军劝降、安民的冯峻，冯氏始终是代州具有相当影响力的大族，对于维护地方社会的安全曾起过重要作用。正如杜赞奇在其对华北农村的研究中已经指出的：“北方宗族并不是苍白无力的，虽然它并不庞大、复杂并未拥有巨额族产、强大的同族意识，但在乡村社会中，它仍起着具体而重要的作用。”^②

二、代州冯氏宗族的特点与家风

代州冯氏最突出的特点，就是典型的书香门第。据冯氏族谱卷四的《科名表》记载，明清两代，冯氏家族共出了进士 18 人，举人 54 人，五贡 74 人。其中明朝没有进士，举人有 6 个，五贡 9 个。进入清朝，冯家的科举事业蓬勃发展，从清朝立国至光绪三年，代州共有 41 位举子金榜题名，高中进士，其中冯氏一门就出了 18 位，占 43.9%，在当地可以称得上是文化第一的家族。而冯氏家族最盛传的佳话就是“老五子”、“后五子”的说法：九世孙冯钟宿生有五子，履咸、履豫、履泰、履丰、履谦皆中举人，时人誉为“老五子”，起五贵坊纪盛；而履谦的孙子中，又有五人：淇瞻、治平、清聘、淑度、江锦，先后及第，时人号为“后五子”，后先媲美，足见冯氏家族科举事业的兴盛。冯氏族人官位较高者中，入翰林者九，内阁者六，六部者十一，都察者五，将军一，督抚二，巡抚一，布政四，按察五，盐运三，道台十三，知府同知各十四，治中、知州、同判、同州判各二十，知县三十八。冯氏家族在明代入代州乡贤祠的只有冯明期一人，清代入乡贤祠的则有冯亨期、冯如京、冯右京、冯钟宿、冯士龙五人^③。咸丰五年，冯氏族人冯志沅为代州城捐资建立忠义孝弟祠，奉祀代州历代忠义孝悌神位，其中有冯氏族人冯配京、冯佶、冯福基等人。另外，冯氏族谱中卷四《著作表》中，收录冯氏族人八十多种著述，并作了概括介绍。其中除散佚外，尚存冯如京《秋水集》、冯云骕《翠滴楼诗集》、冯志沂《西隅山房全集》、冯曦《紫禾诗钞》等数百卷，其中《秋水集》、《翠滴楼诗集》等数部入选《四库全书》。冯云骕、冯云骕、冯志沂、冯如京、冯婉琳等等都是当时名重一时的大学者和大诗人。

由于代州冯氏代有名人，为当地望族，因此，当我们翻开《代州志》，便可以看到众多冯氏族人的姓名。单就牌坊来看，光绪年修的《代州志》里共记载了 22 座牌坊，其中为冯氏族人所立的就有 8 座^④，占到三分之一还要多，足见冯氏宗族的科举仕宦成就及其在当地的社会地位：“冯氏代以诗礼起家，追远报本，礼典明备，祠墓坊表巍然为一邑冠。”^⑤ 代州冯氏的坊表如下所列：

^① 陈受中：《冯紫雯先生传》，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 3，志传中。

^② 杜赞奇著，王福明译：《文化、权力与国家：1900—1942 年的华北农村》，江苏人民出版社，1996 年版，第 82 页。

^③ （清）俞廉三：《代州志》，光绪八年（1882 年）刻本，卷四，《祠祀志》。

^④ （清）俞廉三：《代州志》，光绪八年（1882 年）刻本，卷四，《建置志》。

^⑤ 单庭兰：《冯季修先生家传》，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 3，志传中。

序号	牌坊名称	受表彰者
1	天宠荣褒坊	明昌黎令冯恩父母诰命坊
2	文武济美坊	明昌黎令冯恩暨弟万历癸酉科武举明威将军冯惠题名坊
3	三世藩宣坊	清江南右布政使冯如京祖冯愈、父冯明期诰命坊
4	两宪关西坊	为冯如京任陕西按察副使立
5	勋高五省坊	为冯如京立
6	进士坊	为清御史冯右京立
7	兄弟进士坊	为清提督四川全省学政，福建布政使参议，顺治乙未科进士冯云骧暨弟康熙辛酉科江南主考，礼部给事，康熙丙辰科进士冯云骥立
8	五子登科坊	为内阁中书冯钟宿子履咸、履豫、履泰、履丰、履谦中进士、举人立

清代学者章学诚曾对冯氏族人有很高的评价，他在《冯定九家传》中说：“学诚与冯氏交，实自按察君廷丞，十年以来，因得尽识其叔伯群从。诸冯多贤者，文行华实殊异，然与余无不善也。”^① 代州冯氏诗书传家，科举人才辈出，经三百年不衰，其原因肯定与尊师重教的家风以及家学传承有关。但是笔者发现，除了光绪末年才由冯揆文创立冯氏小学校之外，冯家以前都没有正式的、固定化的族学。虽然如此，我们在志传中还是可以找到很多冯氏族人重视教育，训课族中子弟这方面的材料。比如，第四世冯恩，是冯家第一位中举者，曾任昌黎县令。他在外做官时间不长，回乡后，以教育族中子弟为己任，为他们“严定课程”，加以训导：“训子若姪曰：‘文种自我兴，不可使自我废。’”取得了很好的成效，“今二子并游黉序，时誉翩翩。侄明期举人，子弟二人世登贤科，赫然遂成宦族。”又如冯如京，致仕之后，修建园林，收恤宗族，设立义学，培养人才：“致政归闾宅，偏构小园，筑亭楼，聚书数千卷，焚香宴坐其中，训子孙以矜重名节，廉让谨厚为德。于乡党存问故旧，收恤宗族，义馆以待来学，赈粟以赈饥窶，又十年而考终。”^② 又如冯光宿，曾任贵州大定府黔西州知州，“告归田里，延师课子，风雨不辍，尝曰：‘吾家世叨主眷，所有报称之私未酬万一，汝曹若复因循坐废，是负国恩而隳先业也。’”^③ 再如冯邵，谢绝别人的聘请，舍弃优厚的待遇，专心教育族中子弟：“瑶嚶^④ 自己未归里，杜门不出。族人有关定兴知县者，重赏聘以襄事，不应；又有豪贾以厚币请课其子，又不；里中子弟有从受业者，皆谢去；惟聚群从子弟，课其句读，贲钱仅供饘粥。”

^① 章学诚：《冯定九家传》，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3，志传中。

^② 张尔素：《皇清诰授通奉大夫，广东等处承宣布政使司左布政使冯秋水先生暨配诰赠夫人冯母傅氏合葬墓表》，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③ 蒋日纶：《皇清诰授奉直大夫，贵州大定府黔西州知州实君冯公墓志铭》，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④ 注：即冯邵。

^① 到了光绪末年，各地纷纷兴修学校，冯氏族人冯揆文创立冯氏小学校，冯家终于有了正式的族学。

另外，笔者分析，除了重视教育，冯氏群贤的形成，还与该族以下的两条家风有密切关系。

1. 勤俭节约

代州冯氏家风勤俭，族人即便是经商致富，或者在外为官，都能够保持勤俭的传统，不为世风所染。沈光祚所撰《金泉公暨配李孺人墓志铭》中讲，冯忠“虽富于货而能忍诟节嗜，居恒布衣疏口饭脱粟晏如也。”又如，冯继善，教育子弟勤俭节约：“且性勤俭，每见子侄辈衣服丽都即叱之曰：‘昔公孙弘一布被数十年，吾家清白遗谟，宜学长厚，戒怕淫，奈何效轻薄子弟为耶？’”冯祁，翰林院编修，不沾染世俗奢靡风气的品德亦为人褒扬：“壬申，子廷丞领乡荐，君不举贺，及任子授官，君寓书京师，戒之甚切。呜呼，世家大族怙侈无礼，以至不保厥世者多矣。君承累世簪绂之后，淡泊恬退，不渐染于世氛，可谓贤矣。”^②

2. 为官清廉

代州冯氏虽然官宦很多，但多为小官。冯氏十一世孙冯廷正在《代州道后冯氏志传序》中说：“吾宗自上世以来，名在吏部者岁常十余人，然惟先祖巡抚君为通显，其余至两司者裁三人尔。”但是无论官职大小，清廉谨慎的家风皆为冯氏族人所保持：“以廷正家世所闻见，类皆约己守道，宁使名位不登或无以赡其妻子，未尝干进苟得以损家声。其于钜公修士怀文，抱德一节之美，莫不倾心交接，讫以久要，故没世之后，哀诔铭志多有名篇，为光家牒。论者谓冯氏所难，非独科名仕宦也，惟其素风清谨，后先一节，其事皆可表述，尤恒得老于文学者为之称美传信以昭于后世，是为难也。”比如冯廷丞，为官清廉，虽然家庭贫困，也不愿从山西富商那里谋取利益：“山西风俗，敦庞西贾挟钜资居京师者，乡缙绅与通款谒，往往得其资助，君又毅然不可，故薄宦益贫。后官宁绍台道，夙称肥仕，分巡台湾道，尤为汇利之藪，君清苦自守，无所加也。”冯廷丞 57 岁时卒于任上，好友章学诚回忆起十年之前，他们曾经有一段对话：“忆甲午冬，余依君宁波官署，询君从此更得若干年生？君言：‘不过十年，余家先世鲜能过六七十者。’询君何以为十年计？君言：‘有子，冀其读书能自谋，即余为家计也。此身为国家用，惟所至得自尽而已。’”^③充分表达了他不计较个人得失，为国尽忠，鞠躬尽瘁的思想。

三、代州冯氏宗族的族产

从冯氏族谱来看，冯家的族产并不多。笔者翻检到的主要有祠堂、祭田、上元会、别墅四种。

祠堂是宗族外在物化的标志。徐扬杰在论及祠堂时说：“祠堂是一个家族的中心，象征着祖先，象征着家族的团结。家族成员一般都围绕着祠堂居住，通过祭祀祖先，把族人用血缘关系顽固地组在自己的周围，形成一个严密的家族组织。”^④冯氏宗族也建有祠堂，规模较大的有两座：道前祠堂与道后祠堂。道前祠堂奉祀始祖神主，和始迁雁平兵备道署前的始祖：七世冯云奏。冯云奏以下的子孙皆附祀。道后祠堂奉祀四世冯愈以下

^① 章学诚：《冯瑶巽别传》，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 2，志传上。

^② 彭启丰：《皇清敕授文林郎，翰林院编修孔瞻冯公墓志铭》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 3，志传中。

^③ 章学诚：《诰授通政大夫，湖北按察使康斋冯府君家传》，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 3，志传中。

^④ 徐扬杰：《宋明家族制度史论》，北京：中华书局，1995 年，第 23 页。

神主，九世冯允升子孙附祀。其余各随所居另立祠堂^①。冯氏族谱对于祠堂的介绍非常简略，根据《代县文化图志》的描述，道后祠堂“位于代县城内西北街，约创建于明晚期，清初扩建，民国33年（1944）全面整修，占地3000余平方米。原祠堂坐北向南，为两进四合式庭院，自前至后，依次建祠堂大门、献厅、享堂，两侧围以厢房、储库等房屋。院后辟花园一区。”“全院建筑用材经济，力避奢华，布局紧凑。”“昔日，祠堂有专人守护，每年正月，阖族举行祭祀典仪，供品丰盛，绘像恭悬，拜谒焚香，甚为隆重。”但是1949年以后，“祠堂旧房被全部拆除”^②。冯氏宗族大约在明末建立祠堂，而当时正处于冯氏宗族的兴起时期，科举入仕者渐渐增多，可见，科举仕宦的成功是推动宗族组织化的重要原因。

从笔者所见的资料来看，冯氏祭田设置很晚，大约在乾隆中后期开始设置，土地面积也不大。十一世冯廷重（1754—1829）曾为直隶清河县县丞，他为第五世冯明期（1575—1612），也就是道后冯氏一支的始迁祖，设置祭田：“冯氏之兴几三百余年矣，其能矩矱高曾而培植勿衰者唯公一人而已。……熙宇公葬州西花家庄，实为不祧之祖。先世欲置祭田不果，后遂每门轮办，其贫乏或远仕者几致不能成仪。公仰承先志，倡议公捐，复独立置地九十余亩，以垂久远，盖与人为善且动其本本水源之意以永锡不匮也。”^③道后冯氏始迁祖冯明期去世大约两百年后，子孙才终于为他购置了专门的祭田，反映出冯氏的族产并不完备。另有十二世冯隆（生于1771年），为山东武定海丰大沽河巡检，致仕之后，“自购戕口水地十三亩为曾祖中丞公赐莹祭田，历二百年，中丞公子孙虽互有隆替，而坟莹祭扫赖以不废。”^④“中丞公”即冯光裕，曾为湖南巡抚，冯明期的玄孙，冯隆的曾祖。冯廷重、冯隆官职都不是很高，但是他们慷慨出资，为先祖设置祭田。可见，士大夫是宗族建构的中坚力量，他们以敬宗收族为己任，努力改善宗族祭祀的物质条件，为冯氏宗族贡献出自己的力量。

嘉庆初年，冯氏“上元会”成立，宗族进一步组织化。起初，上元会的作用是通过族人集资来设立一笔公款，主要用于族人酬神演剧、宴会娱乐之用。另外，在卷四《建置表》中，笔者见到关于清朝末期上元会重修坊表的记载：“文武济美坊：……按此坊清乾隆五十年十月建，后圯。宣统元年六月，代州冯氏上元会重修。”“三世藩宣坊：……清顺治辛丑七月建，乾隆庚寅闰五月重修，光绪丁未四月，代州冯氏上元会又重修。”“兄弟进士坊：……案此坊清道光癸卯五月建，光绪甲辰年代州冯氏上元会重修。”“五子等科坊：……案此坊清乾隆乙未秋建，宣统元年七月，代州冯氏上元会重修。”表明上元会后来也从事一些维护、修建宗族设施的活动。但是，进入民国之后，冯氏上元会在族人冯峻的倡议下被废止，原因是“每岁酬神演剧，耗费颇钜”。上元会被废之后，以前余下来的公款存作青年的学费，“由是冯氏子弟无贫富无失学者”^⑤，促进了冯氏家族教育事业的发展。

另外，民国《代州冯氏族谱》第四卷的“建置表·别墅”中，还记载了冯氏族人曾经修建的6座别墅。分别是：知园、西园、东园、止园、野园、冯氏别墅。其中有些园林是致仕后的冯氏族人回乡后所建，用于养老、与文人玩赏或者供族人读书。这些别墅也应该是属于修建者后人的族产。

科大卫、刘志伟合作研究广东佛山的宗族组织，指出宗族并不仅仅是一种实体，还

^① 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4，《建置表》中的“祠堂”。

^② 张卫平：《代县文化图志》，山西古籍出版社，2006年，第152页。

^③ 冯芝：《穀菴公家传》，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3，志传中。

^④ 冯峻：《浩如公纪略》，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3，志传中。

^⑤ 陈受中：《冯紫雯先生传》，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3，志传中。

是一种独特的社会意识形态，一种独特的社会经济关系^①。但是从总体来看，代州冯氏宗族物质层面的设施并不是非常完备，这一点与华南地区的宗族组织存在较大差异。冯氏宗族的主要功能是祭祀祖先，而较少经济利益关系。宗族的建设与组织，需要财力支持，冯氏宗族涌现出众多科举人才，这些士大夫积极倡修族谱，组织宗族，但是由于他们中的大多数人“薄宦远方”，并且多为清廉的官员，因此，冯氏宗族的族产并不多，对族人经济方面的帮助有限。比如纂修《代州道后冯氏世谱》的冯廷正，“宦游皖、粤，廉，不治家产”，生活贫穷，以致于儿子都依靠叔父生活^②。又如冯祖悦，祖父冯云骧为礼科给事中，父亲冯钦为刑部四川司主事，本人为陕西整饬洮岷兵备道按察使司副使，后为雷州府知府，乾隆二十年卒于官，家产竟不足以办丧事：“副使故廉贫，官数迁谪，垂老投漳地，饰终之日，余俸不足供敛事。”家人扶柩归代，由于“代州水陆万里，归无居业，葬无墓地，老幼百口，莫知所依。”^③ 距离的遥远，家境的贫困，使冯祖悦的后人走到半路就因财力不济，妻离子散，各谋生路，十余年后家人才得以团聚。再如冯廷丞，“公学颇渊博，居官以廉闻。”乾隆五十一年，卒于湖北按察使任上，“贫不能具含敛，妻子归无所居，寄食京师，士大夫知与不知，莫不痛惜焉。”^④ 在外为官做知府、按察使的冯氏族人尚且如此“归无居业”，“葬无墓地”，妻、子生活无着，至此种窘境，冯氏宗族当时物质基础的薄弱可见一斑。

四、宗族观念在日常生活中的体现

前文所述，代州冯氏宗族的族产较少，物质设施并不完备，但是我们在族谱的墓志铭或者传记里面，能看到很多族人收恤宗党，和睦宗族的具体事例。宗族观念在冯氏族人的日常生活中充分地体现出来。比如，冯之京被选授江西乐安县知县，到祖墓祭祀之后，准备远行，冯氏族人一直送他到西门外，叮咛嘱咐，依依惜别：“将束装治行，告祭祖阡。择吉之日，雁门诸姻戚设祖道于西门之外。先生举觞曰：‘余晨辞伯母王太夫人，勛以禁溺女，禁宰牛，敬闻命矣；伯兄秋水先生训以正身率物，洁己奉公，敬闻命矣。诸公其何以匡我不逮？’诸人曰：‘南方卑湿，先生宜善自摄，凡厥所言冀以实心行之。’先生于是乘輶车戒途。”^⑤ 又如《讷生先生小传》中记载，冯云骧，“致政归，侍母备极色养，与弟云骧友于甚笃。待人接物恂恂和易，从无疾言遽色，好施与，岁养贫人一百余名，而自奉则布袍蔬食。”冯云骧曾经编纂过冯氏家谱，极力倡导敬宗合族，笔者分析，这一百余名贫民很可能就是冯氏的贫困族人。冯云骧弟冯云骧：“家居奉母，与其伯兄恂恂侍侧，如孺子。居平收恤宗党，不以有无为解。或倍德以横逆加，君绝弗校。”^⑥ 冯云奏，曾任广西庆远府荔波县知县：“其与宗族乡党咸致惇睦，恤其困乏而周给之，有婚丧之事尤加厚焉，即臧获辈亦待之恩义兼笃，鲜有不感悦者。”^⑦ 冯继善，兄弟同财共居数十年：“既成人后，援例入成均，考授县丞，因谓兄曰：‘吾家世受皇恩，兄可读书求进取，虽弟妹诸大事未就，弟当不惮勤劳，以释吾母兄忧。’以故弟兄共箸数十年，事无大小，靡不咨而处也。”^⑧ 冯廷丞，曾为大理寺丞，虽然“官邸贫甚，至不能具宿春”

^① 刘志伟、科大卫《宗族与地方社会的国家认同——明清华南地区宗族发展的意识形态基础》，《历史研究》2000年第3期。

^② 《保年公事略》，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3，志传补遗。

^③ 汪中：《清故举人冯君墓铭》，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3，志传中。

^④ 汪中：《大清诰授通议大夫，湖北提刑按察使司按察使兼管驿传冯君碑铭》，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3，志传中。

^⑤ 王维珍：《皇清敕授文林郎，江西抚州府乐安县知县冯公白石先生暨配孺人张氏合葬墓表》，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⑥ 徐秉义：《皇清敕授文林郎，日讲官起居注，翰林院编修，改礼科给事中，懿生冯公墓志铭》，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⑦ 杨敬儒：《皇清敕授文林郎，广西庆远府荔波县知县青埜冯公墓表》，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⑧ 王珣：《皇清待赠修职郎，候选县丞性初冯公墓志铭》，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但是当父亲冯祁去世之后，他还是将遗产全部让与诸弟：“君累世清宦，先业故未能贍，君自承荫入官，禄足代耕，则以余业推让诸弟。”升官之后，更加周济族人：“及为司道，奉给稍贍，戚族待举火者若干家，归人口若干事，其受者或不知其清操甚自苦也。”^①冯佶，“家无儋石储，岁所得束脯必樽节以其余济亲戚姻党之贫者。”^②冯志学，在北京经商，“艰苦经营，根基稍立，凡乡族赴礼部试或有急难者无不竭力资助。”^③再如冯嘉诏，由于道光以后家族衰落，族人变卖祖宅换钱生存，他为了赎回祖产，不惜用尽所有的积蓄：“君虽植根华族，及君身而家计已渐落。……其孝友发于天性然也。自君宦游后，群从家居辄以妄费鬻故宅，君深念初祖奠居之地，先灵所凭依，士大夫所瞻仰，尺椽片瓦护惜如命，一闻鬻出必泻囊赎归，即典衣货书所不辞也。鬻者知其如此，转得计而婪为之。君既悉索再四，故至老一无蓄积。”^④冯揆文，安葬贫不能葬的族人，用了三十年才还清所欠债务：“余或贫不能葬，停柩至一余年，君由都中为邀地师，卜新阡，独立经营，以礼窆遗骸三，以是丛债累历三十年不克偿。迨就官钱事，薪入稍丰，始克清宿逋焉。”

可见，宗族最根本的要素还是在于宗族观念，族人的凝聚力来自于祖先认同，共同的祖先，相近的血缘，让他们在日常生活中互相关心，互相帮助。至于其他，比如族谱、祠堂、祭田等等外在的东西，都是在宗族有实力之后才创造出来，它们是衡量宗族力量强弱的一些指标，但是宗族观念才是宗族最核心的内容。

五、结语

代州冯氏本来只是明朝中期从山东寿光迁到代州的普通军户，利用开中法，靠做盐业生意发家致富，为族人读书、考科举奠定了物质基础。此后由商转文，一代代族人科举求仕的成功使冯氏成为当地文化第一的家族，也形成了重视教育、勤俭节约、为官清廉的家风。明末以后，冯氏已成为当地的望族，家声显赫。同时，冯氏宗族的社会影响力也不断上升，成为维护代州地方安全，抵御历次变乱的重要力量。另外，每逢朝代更替的变革时期，该宗族都能够积极向新政权靠拢，抓住新的发展契机。因此，冯氏宗族绵延四百余年仍然保持当地望族的地位。可以说，具备一定的物质基础，族人科举仕宦的成功，以及由此带来的在当时的社会影响力，应当是明清时期地方望族形成的必要条件。

代州冯氏是一个以血缘关系为基础的，有完整系谱结构的宗族组织。随着冯氏宗族科举人才的不断涌现，宗族组织化的程度不断增强。这些士大夫们以敬宗收族为己任，修族谱、建祠堂、设祭田，为宗族的构建做出了许多努力。同时，成功之后的商人也积极投身其中，他们为族人定家训，办族学，营缮祖墓、牌坊等设施，为宗族的构建提供经济支持。士大夫与商人，虽然有主有次，但都是宗族构建的重要力量。另外，虽然冯氏的族产不多，物质力量相对薄弱，但是宗族观念在族人的日常生活中也有相当的体现，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北方宗族的某些特点。

收稿日期：2008-12-5

^① 章学诚：《诰授通政大夫，湖北按察使康斋冯府君家传》，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3，志传中。

^② 《味辛公传》（引自光绪八年刻本《代州志》），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3，志传中。

^③ 冯峻：《思逊公纪略》，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3，志传中。

^④ 杨深秀：《翰林院待诏冯君研卿家传》，民国《代州冯氏族谱》卷2，志传上。

作者简介：王霞蔚，南开大学中国社会史研究中心博士研究生。